

西安华诺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关联方陕西华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西安华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张峰、张馨月拟与陕西长安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于西安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公司向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长安路支行申请500万元贷款，陕西长安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向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长安路支行提供担保，陕西华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本公司444万股股权向陕西长安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股权质押反担保；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华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峰及配偶张馨月、向陕西长安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陕西华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西安华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张峰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馨月系公司董事；张峰与张馨月系夫妻关系。上述交易构

成关联交易。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7年11月6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向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长安路支行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峰、张馨月回避表决，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无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陕西华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西安市雁塔区丈八东路16号	有限责任公司	张峰
西安华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市户县沣京工业园沣二路12号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黄体校
张峰	西安市雁塔区铭城16号	-	-
张馨月	西安市雁塔区铭城16号	-	-

(二) 关联关系

陕西华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西安华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张峰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馨月系公司董事；张峰与张馨月系夫妻关系。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向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长安路支行贷款500万元，贷款月利率为4.7125%，在合同期限内利率保持不变；贷款期限为12个月。上述贷款由陕西长安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陕

西华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本公司 444 万股股权向陕西长安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股权质押反担保；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华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峰及配偶张馨月向陕西长安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具体内容以签订的有关合同为准。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未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利益输送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是为公司银行融资提供反担保，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持续发展具有积极地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目录

《西安华诺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西安华诺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8 日